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三、四期股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 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

1、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604,8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2、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204,0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结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另行审议注销。

3、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444,032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4、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24,0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7 日，行权方式

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0月7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尚未行权的324,000份股票期权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注销，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注销第三、四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5、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461,664份，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7月17日至2024年4月10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19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授予200万份股票期权与102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160万份股票期权与82万份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为40万份股票期权与20万份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发布的《至纯科技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2、2019年6月27日至2019年7月6日，公司在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发布的《至纯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9-048)。

3、2019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3日公布的《至纯科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4、2019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并确定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8月30日。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1日发布的《至纯科技关于调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至纯科技关于首次授予第二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5、2019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6、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权益的议案》，授予限制性股票20万股，授予价格为16.58元/股（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16.494元/股）；授予股票期权40万份，行权价格为33.16元/股（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33.0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发布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7、2020年7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二期股权激励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第二期股权激励51名激励对象共计24.525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述股份于2020年9月28日解锁并上市流通。

8、2020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所涉及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9、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故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8.51元/份调整为18.4244元/份。公司认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同意符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合计40.20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10、2021年6月21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全部行权结束，新增非限售流通股402,000股。

11、2021年7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6名激励对象共计10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7月23日上市流通。

12、2021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经成就，51名激励对象共计24.525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于2021年9月27日上市流通。

13、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首次、预留授予及第三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故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3.074元/股调整为32.91037元/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8.4244元/股调整为18.26077元/股。

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合计37.8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合计 17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14、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经成就，6 名激励对象共计 1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上市流通。

15、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全部行权结束，新增非限售流通股 5,480,000 股。

16、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对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1 名激励对象共计 32.7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解锁上市流通。

17、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合计 17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18、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7 名激励对象合计 50.4000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19、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三、四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和数量的公告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第二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8.26077 元/份调整为 15.12 元/份，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50.4000 万份调整为 60.4800 万份；第二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2.91037 元/份调整为 27.33 元/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17.0000 万份调整为 20.4000 万份。

（二）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25 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

4、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

了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上海博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本次调整及授予相关内容的法律意见书。2021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43万股限制性股票、466.2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

5、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一、二、三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方案》，决定因4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考核不合格，将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尚未解锁的3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尚未行权的14.5万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的尚未行权的3万份股票期权、注销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尚未行权的2.5万份股票期权。

6、2021年10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股权激励预留权益的议案》，确定2021年10月8日为授予日，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8.83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事宜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1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90万股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

7、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首次、预留授予及第三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故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8.4244元/份调整为18.26077元/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3.074元/份调整为32.91037元/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5.52元/份调整为35.35637元/份。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三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方案》，决定因13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注销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尚未行权的9.1万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的尚未行权的3万份股票期权、注销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尚未行权的14.3万份股票期权、回购注销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3万股限制性股票。

8、2022年7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2年7月18日，第三期股权激励第一个解锁期的12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流通。

2022年11月7日至2023年1月12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全部行权结束，新增非限售流通股1,292,700股。

9、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10、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第二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第三、四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3年4月18日，第三期股权激励第二个解锁期的12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流通。

2023年4月26日，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尚未行权的23.504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完毕。

11、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96名激励对象合计120.3360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12、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三、四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公告的议案》，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第三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5.35637元/份调整为29.37元/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120.3360万份调整为144.4032万份，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173.0800万份调整为207.6960万份；第三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8.83元/份调整为40.61元/份，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27.0000万份调整为32.4000万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27.0000万份调整为32.4000万份，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36.0000万份调整为43.2000万份。

13、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三、四期股权激励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中7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尚有324,000股未行权，公司将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7名激励对象的尚未行权的11.6019万份股票期权、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尚未行权的32.40万份股票期权。

（三）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2月9日，公司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时间自2022年2月9日起至2022年2月18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2年2月22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

4、2022年4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第四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上海博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本次调整及授予相关内容的法律意见书。

5、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和2022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132万份股票期权和10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6、2023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四期股权激励预留权益的议案》，确定2023年2月8日为授予日，以19.14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10名激励对象27万股限制性股票，以38.27元/股的行权价格授予15名激励对象33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事宜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7、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认为第四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60名激励对象合计38.4720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8、2023年6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三、四期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公告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第四期股权激励首

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6.50 元/份调整为 38.66 元/份，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38.4720 万份调整为 46.1664 万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38.7000 万份调整为 46.4400 万份，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51.6000 万份调整为 61.9200 万份；第四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8.27 元/份调整为 31.80 元/份，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16.5000 万份调整为 19.8000 万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由 16.5000 万份调整为 19.8000 万份。

9、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三、四期股权激励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注销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 名激励对象的尚未行权的 2.40 万份股票期权。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604,8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204,0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结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另行审议注销。

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444,032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24,000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7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尚未行权的 324,000 份股票期权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注销，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注销第三、四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461,664 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未有激励对象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第二、三、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均无激励对象行权，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